

浙江松原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报告书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浙江松原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独立董事涂必胜受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作为征集人，就公司拟定于 2022 年 10 月 11 日召开的 202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相关文件的修订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

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政府部门未对本报告书所述内容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发表任何意见，对本报告书的内容不负有任何责任，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一、征集人声明

本人涂必胜作为征集人，按照《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和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就公司拟召开的 202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相关议案公开征集股东委托投票权而制作并签署本报告书。征集人保证本征集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保证不会利用本次征集投票权从事内幕交易、操纵市场等证券欺诈活动。

本次征集委托投票权行动以无偿方式公开进行，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咨询网（www.cninfo.com.cn）上公告。本次征集行动完全基于征集人作为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职责，所发布信息未有虚假、误导性陈述。

征集人本次征集委托投票权已获得公司其他独立董事同意，征集人已签署本报告书，本报告书的履行不会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公司内部制度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产生冲突。

二、公司基本情况及本次征集事项

（一）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浙江松原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简称：松原股份

股票代码：300893

股票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法定代表人：胡铲明

董事会秘书：叶醒

联系地址：浙江省宁波市余姚市牟山镇运河沿路1号

邮政编码：315400

联系电话：0574-62499207

联系传真：0574-62495482

公司网址：www.songyuansafety.com

电子信箱：IR@songyuansafety.com

（二）征集事项

由征集人针对2022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以下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

议案一：《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

议案二：《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修订稿）〉的议案》

三、本次股东大会基本情况

关于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的详细情况，请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咨询网（www.cninfo.com.cn）上公告的《关于召开2022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四、征集人基本情况

（一）本次征集投票权的征集人为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涂必胜，基本情况如下：涂必胜，男，196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副教授。1986年至今，历任浙江工商大学助教、讲师、副教授；2019年12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涂必胜还兼任杭州金通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元成环

境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宁波大叶园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杭州玺匠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二) 征集人目前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因证券违法行为受到处罚，未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

(三) 征集人与其主要直系亲属未就本公司股权有关事项达成任何协议或安排；其作为本公司独立董事，与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主要股东及其关联人之间以及与本次征集事项之间不存在任何利害关系。

五、征集人对征集事项的投票

征集人作为公司独立董事，出席了公司 2022 年 9 月 21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并对《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修订稿）〉的议案》均投了同意票。

六、征集方案

征集人依据我国现行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规定制定了本次征集投票权方案，其具体内容如下：

(一) 征集对象

截止 2022 年 9 月 29 日下午股市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并办理了出席会议登记手续的公司全体股东。

(二) 征集时间

自 2022 年 9 月 30 日至 2022 年 10 月 5 日（上午 8:00—11:30，下午 13:00—17:00）。

(三) 征集方式

采用公开方式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发布公告进行委托投票权征集行动。

(四) 征集程序和步骤

第一步：征集对象决定委托征集人投票的，按本报告附件确定的格式和内容逐项填写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授权委托书（以下简称“授权委托书”）。

第二步：向征集人委托的公司证券法务部提交本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及其他相关文件；本次征集委托投票权由公司证券法务部签收授权委托书及其他相关文件：

1、委托投票股东为法人股东的，其应提交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股票账户卡复印件；法人股东按本条规定提供的文件应由法定代表人逐页签字并加盖股东单位公章；

2、委托投票股东为个人股东的，其应提交本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股票账户卡复印件；

3、授权委托书为股东授权他人签署的，该授权委托书应当经公证机关公证，并将公证书连同授权委托书原件一并提交；由股东本人或股东单位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不需要公证。

第三步：委托投票股东按上述第二步要求备妥相关文件后，应在征集时间内将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采取专人送达或挂号信函或特快专递方式并按本报告书指定地址送达；采取挂号信或特快专递方式的，收到时间以公司证券法务部收到时间为准。

委托投票股东送达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的指定地址和收件人为：

地址：浙江省宁波市余姚市牟山镇运河沿路1号（如通过信函方式登记，信封上请注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授权委托书”字样）

收件人：叶醒

邮政编码：315400

联系电话：0574-62499207

联系传真：0574-62495482

第四步：委托投票股东提交文件送达后，由见证律师确认有效表决票。

律师事务所见证律师将对法人/机构股东和个人股东提交的前述所列示的文件进行形式审核。经审核确认有效的授权委托将由见证律师提交征集人。

（五）委托投票股东提交文件送达后，经审核，全部满足下述条件的授权委托将被确认为有效：

- 1、已按本报告书征集程序要求将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送达指定地点；
- 2、在征集时间内提交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
- 3、股东已按本报告书附件规定格式填写并签署授权委托书，且授权内容明确，提交相关文件完整、有效；
- 4、提交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与股东名册记载内容相符。

（六）股东将其对征集事项投票权重复授权委托给征集人，但其授权内容不相同的，以股东最后一次签署的授权委托书为有效；无法判断签署时间的，以最后收到的授权委托书为有效。

（七）股东将征集事项投票权授权委托给征集人后，股东可以亲自或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

（八）经确认有效的授权委托出现下列情形的，征集人可以按照以下办法处理：

1、股东将征集事项投票权授权委托给征集人后，在现场会议登记时间截止之前以书面方式明示撤销对征集人的授权委托，则征集人将认定其对征集人的授权委托自动失效；

2、股东将征集事项投票权授权委托给征集人以外的其他人登记并出席会议，且在现场会议登记时间截止之前以书面方式明示撤销对征集人的授权委托的，则征集人将认定其对征集人的授权委托自动失效；

3、股东应在提交的授权委托书中明确其对征集事项的投票指示，并在同意、反对、弃权中选其一项，选择一项以上或未选择的，则征集人将认定其授权委托无效。

特此公告。

征集人：涂必胜

2022年9月22日

浙江松原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授权委托书

本人/本公司作为委托人确认在签署本授权委托书前已认真阅读了征集人为本次征集投票权制作并公告的《浙江松原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报告书》全文、《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及其他相关文件，对本次征集投票权等相关情况已充分了解。在现场会议报到登记之前，本人/本公司有权随时按独立董事征集投票权报告书确定的程序撤回本授权委托书项下对征集人的授权委托，或对本授权委托书内容进行修改。

本人/本公司作为授权委托人，兹授权委托浙江松原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涂必胜作为本人/本公司的代理人出席浙江松原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按本授权委托书指示对以下会议审议事项行使投票权。

本人/本公司对本次征集投票权事项的投票意见：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 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修订稿）>的议案》	√			

委托人姓名：

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委托持股数：

委托人股票账号：

委托人委托股票性质：

委托人签名（签字或盖章）：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注：1、本授权委托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 202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结束；

2、授权委托书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3、委托人应完整、正确填写全部事项，如因漏填或错填导致授权委托事项及（或）受托人之权限无法确定的，该授权委托书或相应的表决事项无效。